

开江县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开江县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开江县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2023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公开表 1）
- 二、部门收入总表（公开表 1- 1）
- 三、部门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 2）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公开表 2- 1）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 1）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 3）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4）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 1）
- 十二、固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5）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6）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7）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开江县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开江县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职能简介

主要承担全县动物防疫、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畜牧生产发展、统计和公益性技术推广服务等公益性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畜牧中心机关内设5个行政股室：办公室（信访维稳办）、财务股、人事股（党建办）、兽医股、生产股；下设2个事业站：开江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开江县畜禽改良站。内设股室和事业站不单独建账，由中心机关统一预算。

第二部分 开江县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 收 入 | | 支 出 | |
|----------------|--------|-----------------|--------|
| 项 目 | 预算数 | 项 目 | 预算数 |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 910.85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 | 二、外交支出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 | 三、国防支出 | |
| 四、事业收入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
|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 | 五、教育支出 | |
| 六、其他收入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
|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
|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51.88 |
| | |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 |
| | | 十、卫生健康支出 | 26.05 |
| | |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 |
| | |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 |
| | | 十三、农林水支出 | 683.99 |
| | |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 |
| | |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
| | |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114.15 |
| | | 十七、金融支出 | |
| | |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
| | |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
| | |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 34.78 |
| | |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
| | |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
| | |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
| | | 二十四、预备费 | |
| | | 二十五、其他支出 | |
| | |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 |
| | |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 |
| | |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 |
| | |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 |
| | |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

| 收 入 | | 支 出 | |
|---------------|--------|--------------|--------|
| 项 目 | 预算数 | 项 目 | 预算数 |
| | | 三十一、国库拨款专用 | |
|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 |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 |
|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 | 三十一、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 |
| 八、上年结转 | |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 |
| | | 三十二、结转下年 | |
| 收 入 总 计 | 910.85 | 支 出 总 计 | 910.85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畜牧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 收 入 | | 支 出 | | | | |
|--------------|--------|-------------|--------|--------|---------|----------|
| 项 目 | 预算数 | 项 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一、本年收入 | | 一、本年支出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 910.8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 | 外交支出 |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 | 国防支出 | | | | |
| 一、上年结转 | | 公共安全支出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 | 教育支出 |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 | 科学技术支出 |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 | | |
|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51.88 | 51.88 | | |
| | |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 | | | |
| | | 卫生健康支出 | 26.05 | 26.05 | | |
| | | 节能环保支出 | | | | |
| | | 城乡社区支出 | | | | |
| | | 农林水支出 | 683.99 | 683.99 | | |
| | | 交通运输支出 | | | | |
| | |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 | | |
| |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114.15 | 114.15 | | |
| | | 金融支出 | | | | |
| | |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 | | |
| | |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 | | |
| | | 住房保障支出 | 34.78 | 34.78 | | |
| | |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 |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 | | |
| | |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 | | |
| | | 其他支出 | | | | |

| 收 入 | | 支 出 | | | | |
|-----|-----|-------------|----|--------|---------|----------|
| 项 目 | 预算数 | 项 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债务付息支出 | | | | |
| | |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 | | | |
| | |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 | | |
| | | 国库拨款专用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部门名称 | | 开江县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 | | |
| 年度主要任务 | 任务名称 | 主要内容 | | |
| | | 1. 畜禽养殖发展，规模养殖场技术指导和标准化示范创建工作，全面提升我县规模标准化养殖场比重 | | |
| | | 2. 全力推进东方希望百万头现代化生猪养殖基地、宝源白鹅国家级核心育种场、生茂源千头肉牛养殖场建设，推动形成现代化畜牧业发展新格局。 | | |
| | | 3.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确保动物卫生安全、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病。 | | |
| | | 4. 抓党的建设，强畜牧产业政治保障。 | | |
| | | | | |
| | | | | |
| | | | 资金总额 | 财政拨款 |
|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 | 910.85 | 910.85 | |
| 年度总体目标 |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践行“五个坚持”重要要求，充分发挥抓落实基本职能作用，全力推动省委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各项部署落地见效，努力建设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 | | |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肉类总产量 | 5.03万吨 |
| | | | 禽蛋总产量 | 1.82万吨 |
| | | | 百万头生猪养殖基地 | 1个 |
| | | | 白鹅核心育种场 | 1个 |
| | 质量指标 | | 动物免疫密度常年保持（%） | 90%以上 |
| | | | 动物抗体水平（%） | 75%以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及养殖户满意度 | 群众及养殖户满意度达95%以上 | |

第三部分 开江县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和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为910.85万元，比2022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289.98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年收入预算为910.85万元，其中：上年结转461.79万元，占50.7%；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10.85万元，占10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支出预算为910.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9.06万元，占49.7%；项目支出461.79万元，占50.7%。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910.85万元，比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289.98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10.85万元、上年结转一

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1.79万元；支出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8.14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8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0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4.78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 变化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910.85万元，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数增加289.98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98.14万元，占87.6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88万元，占5.7% ； 卫生健康支出 26.05万元，占2.86%； 住房保障支出34.78万元，占3.8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农林水支出2023 年预算数为683.99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日常工作顺利开展和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20223年预算数为 114.1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推进动物防疫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11.03万元，主要用于

人员经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1.8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26.05万元，主要用于按照规定标准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3年预算数为34.78万元，主要用于按照相关规定标准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10.8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11.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等支出。

公用经费38.0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项目收入461.79万元，主要用于畜牧生产发展和动物防疫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与2022年预算持平。

2023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动物防疫、畜禽生产发展工作开展所必要的公务接待任务。

（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 2022 年预算减少。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轿车 1辆，越野车 1辆，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用于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支出，主要保障动物防疫日常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未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未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 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运行经费财

政拨款预算为352.57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未安排政府采购服务。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底，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轿车1辆，越野车1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上个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

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期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反映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开展专项业务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